

吉林黑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确认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 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吉林黑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吉林黑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经事后核查，现对有关信息更正如下：

更正前内容：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0 年 1 月 6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伊春黑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春 黑尊”）与东北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为东北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对上述贷款进行担保提供反担保。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 年 5 月 22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程福文先生、孙虹女士对该项交易回避表决外，其他董事一致表决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议

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长程福文、董事孙虹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2018 年度）净资产为 202,371,918.47 元。本次单笔担保额为 **9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4.47%**，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故本次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0 年 1 月 6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伊春黑尊科技有限公司与东北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以名下五处房产为吉林黑尊食品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吉林省分行 **9000 万元借款提供反担保**。伊春黑尊与黑尊食品签订《保证合同》，黑尊食品未按约定履行还款义务，造成伊春黑尊代偿的，伊春黑尊有权要求黑尊食品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9,00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4.47%**。

更正后内容：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0年1月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伊春黑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春黑尊”）与东北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为东北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对上述贷款进行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伊春黑尊以《反担保抵押合同》中《抵押财产清单》所列之财产设定抵押，抵押财产具体为厂房、车库、锅炉房等5处不动产，上述资产评估价值**7,281.46**万元，对应担保额度为**3525.3**万元。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年5月22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程福文先生、孙虹女士对该项交易回避表决外，其他董事一致表决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20年5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票0票。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长程福文、董事孙虹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2018年度）净资产为202,371,918.47元。本次单笔担保额为**3,525.3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42%**，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故本次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0年1月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伊春黑尊科技有限公司与东北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伊春黑尊

以厂房、车库、锅炉房等 5 处不动产为吉林黑尊食品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吉林省分行 9000 万元借款提供反担保，上述资产评估价值 7,281.46 万元，对应覆盖担保金额为 3,525.30 万元。伊春黑尊与黑尊食品签订《保证合同》，黑尊食品未按约定履行还款义务，造成伊春黑尊代偿的，伊春黑尊有权要求黑尊食品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3,525.3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7.41%。

特此公告。

吉林黑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0 日